

2015『客家美食·新板圖』料理比賽系列活動

尋找「板」傳人！

客家美食文化靜態展主題 徵求簡章

一、活動目的：

「板」為客家飲食文化中重要元素，最特別是依隨節氣習俗與傳統米食而創造出各式各樣的板，更演化出客家十板，此次號召各地客家板達人，透過徵選尋找客家板的文化、技術與傳承的好故事，透過辦理單位將客家好手藝紀錄下來，傳遞客家好味道！

二、辦理單位

主辦單位：客家委員會、高雄市政府

承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

協辦單位：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

執行單位：弘光科技大學

三、招募對象：板類產品製作過程或家傳「板」好手藝，跟「板」有關，可作為客家美食文化靜態展之主題。(如：百年板條手藝、家傳面帕板等)

四、提供資料：

(一)書面：敘述板類主題及說明 500 字至 1000 字，如產製過程(材料、機具、作法)、文化及技術傳承歷史淵源等。

(二)照片：提供主題相關照片 4 張。

五、活動期程：

內容	時間	備註
徵件日期	即日起至 104 年 9 月 18 日	郵戳為憑
入圍公告	104 年 10 月 16 日	活動網站公告、電話與 E-mail 通知
拍攝短片	104 年 10 月 16 日至 11 月 6 日	優勝隊伍須配合拍攝時間及作業需要，協助辦理單位完成短片拍攝
虛擬及實體展示、導覽說明	104 年 11 月 28 日	優勝隊伍於活動會場，配合演出時段進行現場說明
頒獎典禮	104 年 11 月 28 日	優勝隊伍須出席受獎

六、評分標準

由評審團以板類產品特色 (佔 40%)、客家文化傳承 (佔 40%) 及推廣實用性 (佔 20%)，評選出 5 隊優勝隊伍。

七、報名方式

擇一報名方式，於 104 年 9 月 18 日前完成報名程序。(郵寄以郵戳為憑)

報名方式	繳交資料
網路報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請至活動網站填寫參賽隊伍報名資料 (www.2015southhakkafood.tw)或 E-mail 提供報名表 WORD 檔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附件 2-1、2-2 照片 4 張 以上資料請 E-mail 至 hkcont1234@gmail.com
郵寄報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附件 1 報名表 1 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附件 2-1、2-2 照片 4 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名表及照片檔案或資料光碟 1 片 以上資料填寫完整後，郵政掛號寄至：433 臺中市沙鹿區台灣大道六段 1018 號推廣教育中心「客家美食·新板圖」料理比賽活動小組收。

八、獎勵及義務

獲選之優勝隊伍 5 隊，每隊享有以下獎勵及義務：

- (一) 由辦理單位請專業攝影團隊，為優勝隊伍拍攝板類主題 3 分鐘紀錄短片。
- (二) 可獲得客家美食文化報導。
- (三) 參加 11 月 28 日「客家美食·新板圖」(高雄蓮潭物產館廣場)
 1. 每隊伍獲得獎狀 1 張、獎金 5,000 元。
 2. 參與「板傳人文化展」，將得獎材料、機具、過程演繹、產品成果等以虛擬及實體於當日來展示，並實地導覽解說。(每隊交通補助 2,000 元)
 3. 配合辦理板類產品趣味 DIY 活動。
 4. 申請展售攤位優先錄取，可販售板類產品及其他客家相關產品。

九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各項資料如有偽造、假借、不實、塗改等情事，一經查明，比賽前取消比賽資格。如比賽結束始發覺者，除撤銷得獎資格外，並繳銷相關獎金、獎狀，並公告取消其得獎資格。
- (二) 板類主題紀錄短片須同意提供辦理單位宣傳與非營利推廣使用，範圍包括利用作品於國內外重製、散布、改作、公開傳輸、公開播送及公開上映。其使用方式及次數均不受限，均不另給酬，優勝隊伍並不得對辦理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。
- (三) 參賽作品皆不退件，請自行將投稿檔案備份。
- (四) 凡報名者，視同同意本簡章之規定。
- (五) 本規章如有未盡事宜，辦理單位有權修改公告之，並以活動官網最新公告為準。

十、活動網站：2015「客家美食·新板圖」料理比賽活動網站 (www.2015southhakkafood.tw)

十一、活動小組聯絡方式

弘光科技大學 推廣教育中心

聯絡電話：04-2631-8652 分機 6152 至 6155

傳真號碼：04-2631-9280

洽詢時間：週一至週五 9：00-12：00、13：30-18：00

電子信箱：hkcont1234@gmail.com

地址：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六段 1018 號

2015『客家美食·新版圖』料理比賽系列活動

尋找「板」傳人！客家美食文化靜態展主題徵求 報名專用信封

<p>電話： 掛號 寄件人：</p>	<p>2015 『客家美食·新版圖』料理比賽活動小組收 尋找「板」傳人！客家文化靜態展主題報名</p>	<p>433 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六段1018號 弘光科技大學 推廣教育中心</p>
<p>請檢核報名資料</p>		
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附件 1 報名表 1 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附件 2-1、2-2 照片 4 張</p>		

2015『客家美食·新板圖』料理比賽系列活動 尋找「板」傳人！客家美食文化靜態展主題徵求 報名表				
編號	(由辦理單位填寫)			
單位(公司)名稱				
主題名稱				
主體板類名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板條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頭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鹹甜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板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菜包(豬籠板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米篩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九層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丁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艾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	
單位(公司)聯絡電話		地址		
主要聯絡人姓名		手機號碼	E-mail	
敘述板類主題說明 500 字至 1000 字，如產製過程(材料、機具、作法)、文化及技術傳承歷史淵源等。				
11 月 28 日「客家美食·新板圖」料理決賽活動板傳人文化展規劃	1. 相關展示器具、材料： 2. DIY 活動規劃：			
權利及義務聲明	本單位(公司)如獲獎將配合以下事項(1)辦理單位請專業攝影團隊拍攝板類產品產製過程 3 分鐘紀錄短片。(2)參加 2015『客家美食·新板圖』料理決賽板傳人文化展，將所需材料、機具、過程演繹、產品成果等以虛擬及實體於活動當日來展示，並擔任導覽解說人員。(3)可優先取得 2015『客家美食·新板圖』料理比賽展售攤位 1 個，可販售板類產品及其他客家相關產品。(4)配合辦理單位當日辦理 DIY 活動。本單位(公司)對於本簡章規定，無任何異議。 單位蓋章： <input type="text"/> 負責人蓋章： <input type="text"/>			

2015『客家美食·新板圖』料理比賽系列活動
尋找「板」傳人！客家美食文化靜態展主題徵求
主題說明照片

照片 1

黏貼處 (3x5 或 4x6 均可)

可於照片旁標註說明文字

照片 2

黏貼處 (3x5 或 4x6 均可)

可於照片旁標註說明文字

2015『客家美食·新板圖』料理比賽系列活動
尋找「板」傳人！客家美食文化靜態展主題徵求
主題說明照片

附件 2-2

照片 3

黏貼處 (3x5 或 4x6 均可)

可於照片旁標註說明文字

照片 4

黏貼處 (3x5 或 4x6 均可)

可於照片旁標註說明文字